

高雄醫學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代聯會報告事項

108 年 5 月 8 日

- 一、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聯會預定召開四次，最後一次為 6/5，屆時請準時與會。
- 二、 班代加入高醫 107-2 代聯會社團 (掃描右方 QR code)
(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348158189321214/>)，爾後有關各項重要宣導事項，都會利用該網頁傳達，各位班代亦可以該網頁進行各項事務溝通。
- 三、 自 107-2 開始可自行至資訊系統列印 (D.2.3.01 歷年擔任班級幹部證明書)，本學期開始不於代聯會議上發放幹部證書。



教務處報告

- 一、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停修時程為學期第 12 週開始申請並於第 13 週結束前，填寫「停修課程申請單」辦理至多兩門課程之停修，逾時不予受理。
- 二、 目前本校推動跨域學習與多元發展，鼓勵同學多申請跨領域學分學程，相關學程訊息可參考學分學程網站，以下列出參與學分學程好處：
 1. 學習不再僅限於本科系課程
 2. 修讀學程可以超修學分數
 3. 修讀完成頒發學程證書
 4. 本科系既有的學程規定課程都列入學程學分數
 5. 在你的大學修業年限修讀完成即可(學程相關課程修讀問題可以來教務處詢問，謝謝)

生輔組報告

- 一、 請轉知全體同學，自即日起，欲申請班級幹部、獎懲紀錄及書卷獎等證明文件者，請至個人資訊系統 D.0.00 自行列印後再至學務處聯合服務中心用印(本系統無法於校外列印、畢業後無法登錄系統亦無法自行列印)。
- 二、 本校徵選 KMU 斜槓青年標語，即日起收件至 108 年 5 月 31 日。邀請同學踴躍參加，
斜槓青年徵選網頁：<https://ppt.cc/fWIoNx>



軍訓室報告

- 一、 再次重申：依本校學生請假辦法，請假手續最遲於請假期間屆滿後七日內上網完成請、補假，超過七日，請假系統將自動阻擋，無法存檔完成。另，請事病假兩日(含)以上，需上傳證明文件，公假必須有院長批示簽呈。事假須事先提出申請，並檢附證明文件檔案上傳，始得辦理。因事請假逾一日以上者須備齊家長或監護人證明。
- 二、 時值校外租屋旺季，學務處印有行政院消保會版本租屋契約，專供同學索取使用，請多加利用。本校相關之賃居資訊，請至校務資訊系統(D.2.0.99.租屋資料)查詢，系統所列租賃處所之消防安全均經學校人員安全查核，較有保障；且房東身份均經查核，

不會有假房東情況，提供同學租屋參考。另學務處-軍訓室網頁內設立「租屋情報站」，提供租屋新聞、租屋安全、租屋資源、活動等訊息，以提高同學租屋安全知能與維護賃居權益；同學校外租屋遇有糾紛，請向教官反映協處。

- 三、 近期有同學於操場遺失物品，請轉知同學，運動時請勿攜帶貴重物品及錢包等，以免造成不必要之困擾，或善用置物櫃以免遭竊，若有遺失物品可至軍訓室或至學生查詢系統失物招領查詢。
 - 四、 本校週遭大眾交通運輸公共便利且校門口亦有 C-Bike，請同學多加運用並減少騎乘機車，另自行車後輪兩側加裝火箭筒容易與人擦撞並造成刮傷，請同學勿輕易改裝避免肇事糾紛。
 - 五、 107 學年度畢業班團體照訂於 5 月 31 日（五）上午 09:00 至 10:00 時止進行拍照（另部分實習班級及在職專班於 6 月 1 日（六）上午 11:10 至 11:50 時拍攝），請各系所師長及畢業班級畢業生依拍照所分配時間提早五分鐘到達現場，準備照相。另畢業典禮當日 6 月 1 日（六）校園國研廣場備有拍貼機歡迎同學們使用。
 - 六、 107 學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6 月 1 日（六）上午 08:20 至 08:50 時進行畢業生校園巡禮，9:00 至 11:00 假國研大樓國際會議中心 A 廳舉行畢業典禮，請各畢業班級畢業生踴躍到場參加，並歡迎在校生踴躍到場觀禮。
 - 七、 107 學年度畢業典禮相關期程詳如畢業典禮實施計畫。
請連結：[畢業典禮專區](#) 或掃描右方 QR code 查詢
 - 八、 內政部已公告「108 年應屆畢業役男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申請提前及延後入營時程說明」。「役男入營時程線上申請」系統預計 108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 時至 108 年 9 月 30 日下午 5 時止，於內政部役政署網站(<http://www.nca.gov.tw/>)首頁主題單元「役男入營時程線上申請」/「延緩入營申請作業」進行申請，或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全球資訊網進入線上申請。有三個入營時程方案，提供役男申請：
(一)6 月可畢業優先入營：申請期限預定自 108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08 年 6 月 17 日下午 5 時止(入營日期預計 108 年 7 月至 108 年 10 月)。
(二)延緩入營：申請期限預定自 108 年 7 月 1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08 年 9 月 30 日下午 5 時止(入營日期空軍及海軍預計 109 年 1 月以後，陸軍預計 109 年 3 月以後)。
(三)未提出前二項申請者，於「6 月可畢業優先入營」役男徵集完畢後，接續徵集(入營日期預計 108 年 10 月至 109 年 2 月)。
 - 九、 內政部公告：
(一)「自 108 年 4 月 29 日起取消護照加蓋或註銷兵役管制章戳作業」。
(二)依兵役法施行法第 48 條及役男出境處理辦法規定，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役齡男子申請出境應經核准且有一定之申請事由限制。
 - 十、 國防部軍事情報局招考志願役軍官，通信報名及體檢應於 5 月 10 日前完成，歡迎應屆畢業生報考。有意願報名之同學請洽詢軍訓室簡皇娟教官。
- 83 年次以後且經徵兵檢查判定替代役體位役男，依規定只需接受 12 天補充兵役，內政部於 108 年 6 月 24 日至 7 月 5 日，匡列專列梯次提供給已判定替代役體位役男，於在學期



間申請接受補充兵役訓練，欲申請同學請於108年5月13日(星期一)上午8時30分至108年5月20日(星期一)下午5時檢附役男身分證明文件逕向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提出申請。

十一、有關防詐相關案例與宣導資料，可逕上內政部警政署 165 反詐騙宣導臉書粉絲團、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官網(<https://www.165.gov.tw/>)及刑事警察局官方網站公告事項(<https://www.cib.gov.tw/>)查詢，或加入 165 專線反詐騙宣導 LINE(ID: @tw165)，以接收最新詐騙訊息及手法。

十三、教育部鑑於近期發生多起學生於校外戲水發生溺水意外事件，為防範學生溺水事件發生，就戶外活動加強提醒同學安全預防工作：

(一)從事各類戶外活動，首先應注意天候變化及熟悉地形環境，體育署「四不要」提醒：

1.不要逞強：進行登山、露營、溯溪、戲水、水岸、田野調查研究等活動時，除需做好行前裝備檢查外，更應考量自身體能狀況能否負荷，不要逞強。

2.不要去危險水域：不要去公告危險水域或無救生人員的地方進行活動。

3.氣候不佳，不要從事戶外活動：遭遇大潮、豪雨等天候狀況不佳時，不建議從事戶外活動或應立即停止一切戶外活動，以預防突發性之危安事件(如海灘裂流、碎浪、地形效應等問題)。

4.不要在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發生閃電雷鳴時，應遠離外露的金屬物體、鐵欄杆、高大廣告牌等建築物，及避免至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如工棚、車棚、遮陽傘下)，並且應停止游泳、划船並上岸到安全的避雨場所。

(二)提醒同學海邊戲水各項防範與注意事項，並強調「多一分準備，少一分遺憾」，如此方能充分享受戶外活動之樂趣，減少意外事件發生。相關資料查詢請至「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http://www.sports.url.tw/index.html>)及「決定命運 4 招」宣導短片(https://www.youtube.com/watch?v=_Ho8ygc3oxs&t=39s&pbjreload=10)。



十四、108 年全民國防教育設計甄選活動，請有興趣之教職員生踴躍參加：

(一)古寧頭戰役 70 周年紀念圖徽—收件日期為 4 月 1 日至 6 月 15 日止，最高獎金 1 萬元，活動簡章請至國防部「政戰資訊服務網」下載。

(二)全民國防教育海報-收件日期為 7 月 1 日至 9 月 20 日截止，最高獎金 3 萬元，活動簡章請至學務處網站公告區下載。

十五、全民國防教育暑期戰鬥營即日起至 5 月 17 日止報名，共有 20 個營隊可選擇有興趣的同學可上「全民國防教育暑期戰鬥營報名網站」(<https://camp.gpwb.gov.tw>)選擇營隊及梯次，並取得參加抽籤資格。

學生會報告



108學年 學生代表遴選事宜

學校各級會議列表

校務會議。行政會議(列席)。學務會議。品德教育推動委員會。

健康安全校園推動委員會。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衛生委員會。獎助學金審查小組會議。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務會議。課程委員會。學生實習委員會。學分學程發展委員會。

教學品質促進委員會。教學傑出教師遴選委員會。招生策略規劃委員會。

研究生研究教學委員會。停車場管理委員會。建築物及空間分配委員會。

校園景觀規劃委員會。委外經營廠商管理委員會。溫室氣體盤查及節能減碳委員會。

人文與藝術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體育教學中心課程委員會。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

服務學習課程規畫小組。圖書館委員會。保護智慧財產權委員會。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學生代表遴選過程

6月5日代聯會選出

學生會辦理遴選，並於代聯會上列席。
若有空缺之委員會，學生會另行遴選學生代表。

學生代表整合

學生會將整合108學年度各委員會學生代表，組成「學生代表聯合委員會」，並成立共同fb社團。

學生代表聯合委員會

108-1開學時，將召集各委員共同開會，並選定委員會主席，爾後負責召開會議。

學生代表職責與義務

準時出席會議

學生代表需全程參與會議，請評估上下學期實習等課程狀況。
會議頻率或固定時間詳見附件-學校會議總覽。

代表全體學生，監督校方

- 會議前，收到會議議程後，若有關學生之重大政策或將影響學生之議題，須即時向全體學生代表告知，並召開會議討論。
- 會議中，監督會議進行及各提案，代表全體學生發言，並將會議結論主動告知學生代表聯合委員會委員。
- 會議後，確實收到會議紀錄，檢查是否有誤，並將會議紀錄上傳至臉書社團供個學生代表查閱。

學生代表能獲得什麼

第一時間了解校內政策

提升個人即時反應能力、解決能力、成為改變學校的力量

學生代表委員會群育點數

一個委員會一點，畢業前結算群育點數，拿群育獎、四育獎。

附件為各委員會詳細資訊，內含：學生代表人數、學生代表身分資格、開會頻率及時間、委員會功能與目標